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一七七次會議紀錄

- 一、時間:民國八十四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
- 二、地點: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二號六樓)
- 三、主席:吳主任委員敦義 紀錄:陳應芬
- 四、出席委員: (詳如簽到附冊)
- 五、列席單位: (詳如簽到附冊)
- 六、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本會八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第一七六次會議紀錄)

決 議:

- (一)研議案第二案增列決議三、爾後有關加油站申請設置案,若公告期間無民眾提 出異議,則請主辦單位循行政程序逕行核處,以符合「高雄市加油站設置用地 審查要點」之規定,確實提高行政效率。
- (二)其餘照原紀錄確認。

七、審議案:

□第一案:有關「變更高雄市灣子內地區都市計畫(部分殯儀館用地墓地爲道路用地、 部分農業區爲葬儀業區及道路用地)案,建請仍以重劃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提案單位:市府社會局】

決 議:

- (一)將聯外道路(殯儀館用地變更爲道路用地)納入本案整體開發範圍,並配合 修正都市計畫書、圖。
- (二)餘照案通過。

八、硏議案:

- □第一案:擴大及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整體開發計畫案工業區變更爲住 宅區、商業區部分採用內政部訂頒之「都市計畫工業區檢討變更審議規範」 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市府建設局、地政處】
 - 決議:照專案小組決議辦理。
- □第二案:大林蒲地區農業區變更爲住宅區、公共設施整體開發計畫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列席單位:市府教育局、環保局、地政處、工務局養工處】
 - 決 議:請參考國宅處及經濟部委託中山大學對大林蒲(舊部落)地區居民遷村意願 調查結果並詳細評估規劃範圍環境品質是否適宜作住宅使用?送請專案小組 討論後再議。

九、臨時動議案:

□第一案:八十一年度高雄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崗山仔、旗津、臨海特定區、凹子底地區、灣子內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規劃(再研議暨再增加或修正之變更案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工務局】

決 議:

(一)再行提會案:

- 1 · 擬定及變更「高雄市凹子底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廢除四-廿三號 道路,以既成新下街納入計畫道路案:
 - 請釐清本案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爲可建築用地是否受本市本次主要計畫(通盤檢討)計畫說明書所訂之捐地比例限制?若須捐地則應先徵詢地主 意願,並請查明變更影響範圍內土地產權及該土地所有權人變更意願後 再議。
- 2 · 擬定及變更「高雄市崗山仔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建請將綠三變更 爲道路用地暨武義街綠地變更案:

請工務局會同地政處、法規會研商該「綠地變更爲道路」之適法性後再議。

(二)其餘擬再增加或修正之變更案提下次會討論。

□第二案:本市苓雅區林聖段一三八九地號申請設置加油站研議案。【提案單位:市府 工務局;列席單位:翁全成先生、市府建設局、教育局、衛生局、本市苓雅 區竹東里里長、英明里里長、竹北里里長】

決 議:考量里民反對意見及爲維護鄰近地區住宅安寧,本案暫不予同意設置。十、散會:下午六時正。